

双滦区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 情况汇报

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是农业农村工作重点任务之一，按照市要求，今年的目标任务是在巩固好全市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下薄弱村清零成果的基础上，确保10万元以上村占比稳定在60%以上。而我区部分村经济基础薄弱，缺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的有效途径。去年，河北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了《河北省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方案》，承德市农业农村局进行转发并提出了具体要求，针对此项工作我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现将工作安排部署情况汇报如下：

（一）高度重视，认真部署。

在接到上级通知后，我局第一时间对省市文件进行了转发，要求各镇按要求开展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将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作为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的有效途径。同时我局组织召开了双滦区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由各镇主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参加，在会议上再一次对《河北省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方案》和市局要求进行传达，并对如何开展工作进行了指导，同时特别强调了需要注意的事项。

（二）加强指导，动态跟踪。

在开展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过程中，我局在土地流转、资产出租、合同签订、民主决策等方面进行指导，

使得盘活过程程序规范、合法有效，同时按要求指导镇村及时填报河北省农村集体经济收入台账，对村集体经济收入情况进行动态跟踪，以便于分类指导，确保完成年度任务。

（三）定期通报，督促推进。

在开展过程中我局采取了定期通报措施督促各镇村积极开展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工作，使村集体结合区位、产业等优势最大限度地盘活村集体资源和资产，为村集体拓宽收入来源，增加经济收入。同时指导各镇积极总结经验，及时上报。

（三）成效明显，总结经验。

在我区开展全面盘活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过程中，各村积极开展，取得了较明显的成效。我区通过盘活集体资源和资产为集体增加收入约 401 万元。其中：盘活闲置土地 153 亩，涉及 5 个村，为集体年增收约 82 万元；结合新能源项目和其他流转盘活集体“四荒”地约 8576 亩，涉及 13 个村，为村集体年增收约 189 万元；闲置农房和宅基地盘活利用 130 平方米，涉及 1 个村，为集体年增收 3 万元；鱼池、房院等盘活约 21 亩，涉及 2 个村，为集体年增收 8 万元。经营性资产主要包括农贸市场、楼宇底商、温室大棚等约 11720 平方米，涉及 8 个村，为集体年增收约 118 万元。盘活公益性资产旧办公用房一处 300 平，涉及 1 个村，为集体年增收 0.5 万元。

在做好全面盘活农村集体资产专项行动的同时，我区各镇积极总结好的经验做法，我局对各镇的经验做法认真筛选以通报形式报区进行宣传，同时下发各镇间互相学习交流，为下一步宣传推广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做好基础。

2023 年 5 月 8 日